##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7年4月7日,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 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 授权董事会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对公司与本次发行相关的章程及有关内部制度的有关条款作出适当及必要修订,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上述股东大会同时还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适用之<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379号)核准、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创业板上市上市交易的公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4,160万股股票已于2018年9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首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371,824,188股增加至413,424,188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7,182,4188万元增加至41,342,4188万元。

根据以上情况,公司于2018年10月1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依据股东大会授权,对与本次发行后适用的章程的有关条款作出适当及必要修订,并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三条 公司于【】年【】月【】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 称"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 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万股,于 【】年【】月【】日在深圳证券交易	第三条 公司于2018年8月23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160万股,于2018年9月2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



	所创业板上市。	创业板上市。
2	<b>第六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万元。	<b>第六条</b>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1,342.4188 万元。
3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万股,其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万股,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的股份【】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第十九条 公司的股份总数为41,342.4188万股,其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37,182.4188万股,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的股份4,160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4	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由【】名董 事组成。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 1 人。	第一百一十一条 董事会由9名董事 组成。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1人。
5	第一百七十五条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1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1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第一百七十五条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7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1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1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除上述变更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未发生变更。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供投资者查阅。

特此公告

江西金力永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15 日

